

金融体系绝非独立地创造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的系统,它的运行更广泛地涉及其赖以活动之区域的政治、经济、文化、法制等基本环境要素,还涉及这种环境的构成及其变化,以及它们导致的主体行为异化对整个金融生态系统造成的影响。

中国城市 金融生态环境评价



● 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
李 扬 王国刚 刘煜辉 主编

人民出版社

中国城市 金融生态环境评价 2005



课题主持人

李 扬 王国刚 刘煜辉

课题组成员

李 扬 王国刚 王松奇 刘煜辉 易宪容 曹红辉
胡 滨 余维彬 周子衡 尹中立 杨 涛 沈可挺
黄国平 袁增霆 彭兴韵 殷剑峰 曾 刚 程 炼

人民银行参与人员

穆怀朋 张晓慧 唐思宁 唐 旭 张 新 沈炳熙
焦瑾璞 才宏远 苟文均 霍颖俐 郭永强 王新华
莫万贵 牛少锋

人民出版社

策划编辑:李春生

责任编辑:李春生 郑海燕 吴焰东

陈 登 万 琪 汤丽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城市金融生态环境评价(2005)/李 扬等主编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11

ISBN 7-01-005270-0

I. 中… II. ①李…②王…③刘… III. 城乡金融-研究-中国

IV. F832.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28861 号

中国城市金融生态环境评价(2005)

ZHONGGUO CHENGSHI JINRONG SHENGTAI HUANJING PINGJIA

李 扬 王国刚 刘煜辉 主编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河北省○五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5 年 1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1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28

字数:423 千字 印数:00,001-10,000 册

ISBN 7-01-005270-0 定价:60.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购书电话 (010)85118304 85118314

目 录

总 报 告

一、问题的提出	3
二、金融生态界说	5
三、中国的地区间差异及研究金融生态环境的立足点	9
四、城市金融生态环境的构成要素及其分析	33
五、本项研究的技术路线	52
六、各要素的贡献弹性	61
七、评价结果之一：城市金融资产质量高低的排名	62
八、评价结果之二：50 个大中城市金融生态环境排名：综合及 分项	71
九、评价结果之三：若干城市金融生态环境简评	82
十、改善地区金融生态环境的建议	92
附录 A：城市金融资产质量等级测度	102
附录 B：城市金融生态环境综合指数：设计及方法论	115
附录 C：本项研究的技术附录	121
附录 D：50 个大中城市金融生态环境雷达定位图	132

分 报 告

金融生态的内涵和改善金融生态的机制	161
-------------------------	-----



金融法治环境	181
经济基础及其对金融生态环境的影响	195
地方政府诚信及其对金融生态环境的影响	203
金融部门独立性的含义和度量	211
经济发展的波动与金融生态环境	216
诚信文化与金融生态环境	223
地方政府的行为及其对金融生态环境的影响	233
经济改革和经济发展中的差别化政策与金融生态环境	254
改善金融生态环境：中央与地方关系中的政策调整	272
社会中介服务与金融生态环境	280
社会保障与金融生态环境	288
企业竞争力及其评价	294
由国别风险与主权评级到中国区域金融生态环境评价	323
市政债券：经验、背景与前瞻	342
地方金融发展与金融生态环境：温州的例子	374

附录：央行领导论金融生态

完善法律制度 改善金融生态	周小川	393
加强金融法制建设 防范制度性金融风险	吴晓灵	412
规范理财市场 推动财富积累	吴晓灵	418
中国金融生态的五个问题六条对策	苏宁	427
金融风险的防范与法律制度的完善	项俊波	431

总 报 告



一、问题的提出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初步建立,我国改革开放与经济运行中的风险问题逐渐引起了人们的注意,其中,金融风险作为各类风险的集中表现,成为多数人关注的焦点之一。

从 1993 年十四届三中全会开始的国有银行商业化和企业化改革,首先通过揭示出大量不良资产的累积和银行资本金的严重缺失而将我国的金融风险问题凸显于世。随后,1998 年通过财政发行 2700 亿特种国债补充国有商业银行资本金,1999 年通过设立四家资产管理公司剥离 1 万多亿不良资产,2003 年年末用现存资本核销中国银行和建设银行的损失类不良资产,继而又运用 450 亿美元外汇和黄金储备对两行进行注资,从 2003 年开始又花费大量资财对农村信用社进行改革,2005 年又用总值达 300 亿美元的财政资金和外汇储备注入中国工商银行。所有这些,逐渐揭露出我国金融风险的严重程度。在此期间,一些外国机构和国际组织的相关研究也间或见诸报端,它们提供的数据和不无夸张的估计不断刺激着人们的神经;而发生在 20 世纪末的亚洲金融危机,更以极其尖锐的形式强化了人们对金融风险的担心。

面对如此严重的金融风险,人们自然要探究其形成的原因。

最初的目光主要集中于金融部门本身,于是就有了大量的有关金融部门的违纪、腐败,以及治理结构问题的研究,以致从 20 世纪末开始,金融腐败及其治理问题不仅成为人们街谈巷议的热点话题,更连续数年成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提案的首选焦点。然而,随着研究的深入,人们逐渐认识到,由于金融是现代市场经济运行的枢纽,它在渗透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各个层面、各类经济主体和各种经济过程的同时,也反过来强烈地受到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各个层面、各类经济主体和各种



经济过程的影响,因此,表现在金融部门的严重的风险,有相当的部分事实上是我国改革开放和国民经济运行中各类风险的集中和综合的反映。

这样一种认识,推动人们对我国金融风险成因展开更为深入细致的研究。在这方面,中国人民银行于2003年完成的一项对2001~2002年我国不良资产形成的历史原因的调查分析,深化了人们的认识。根据此次调查,在不良资产的形成原因中,由于计划与行政干预而造成的约占30%,政策上要求国有银行支持国有企业而国有企业违约的约占30%,国家安排的关、停、并、转等结构性调整的约占10%,地方干预,包括司法、执法方面对债权人保护不力的约占10%,而由于国有商业银行内部管理原因形成的不良贷款则占全部不良贷款的20%。这项调查研究的意义有二:其一,它首次定量地刻画了我国不良资产形成的原因,从而为解决不良资产问题以及在更广领域中解决金融风险问题提供了一条可以依凭的线索;其二,它首次用数据告诉世人,形成巨额不良资产和金融风险的原因,不仅来自金融部门自身,还广泛地来自作为金融部门运行环境的非金融部门,而且,用调查的数据来衡量,来自后者的因素可能占据主导地位。

基于中国人民银行的调查以及其后的一些相关研究,人们清楚地看到,造成银行不良资产和金融风险的原因,远比人们直观感受到的要复杂得多。在大概概念上,这些原因可以分为金融部门自身的原因和金融部门经营环境的原因两大类。前者既归因于金融部门自身治理结构不合理、内部管理不完善和风险管理制度不健全等等,也归因于金融监管当局的监管不力乃至监管不当。后者涉及的范围更广。举凡法治不完善、计划与行政的不当干预、各类不合金融规律的政策性安排、地方政府的参与和干预,以及经济发展状况、社会信用环境、社会保障制度的发展等等,都可能对金融风险的形成和发展带来或强或弱的影响。这意味着,在制定我国金融风险管理(或者,如人们常说的,防范与化解金融风险)的战略时,我们不仅应强调加强金融部门的自身建设,同时也应强调改善那些作为金融部门服务对象同时也构成其生存条件的各类非金融的环境。

分析深入到这一层面,金融生态的概念事实上已经呼之欲出了——



正像一切科学门类发展到成熟阶段时就需要找到适当的数学表达方式一样,在分析金融风险成因的过程中,当风险的各种表现及其形成原因渐次被揭示出来,当各类原因之间错综复杂的相互关联已经被初步认识之后,人们就迫切需要找到一种更为成熟、更为全面、更为系统、更能刻画其本质的科学范畴来对之加以分类和描述。经过近两年的热烈讨论,理论界多数人都倾向于认为:金融生态正是这样的科学范畴。

二、金融生态界说

金融生态是个仿生概念。在国内,周小川博士(2004)最早将生态学概念系统地引申到金融领域,并强调用生态学的方法来考察金融发展问题。他指出:应注意通过完善法律制度等改进金融生态环境的途径来支持和推动整个金融系统的改革和发展。徐诺金(2005)则试图在周小川的基础上直接用生态学概念分析金融生态系统的特征,并探讨了中国当前的金融生态状况。除此之外,叶德磊(2004)、魏革军(2004)也从不同角度探讨过与金融生态相关的问题。

既然是一个仿生概念,金融生态的概念就可以从自然生态的概念中引申出来。按照生态学对于自然生态系统的定义,生态系统(eco-system)指的是由生物群落及其赖以生存的物理环境共同组成的动态平衡系统。自然界中固然存在着多种多样的生态系统,但各类生态系统基本上都是由两大部分组成,即生物群落和物理环境,或称之为生命系统和环境系统;其中,生物群落则由生产者、消费者和分解者(小型消费者)构成。详见图1-1。

在自然界中,生物群落和物理环境是彼此依存和相互影响的,通过复杂的营养关系,它们结合为统一的大系统。没有物理环境,生物得不到赖以生存的各种物质,因而就失去了生存的空间和条件;失去生物,环境就是无生命的物质堆积。在一个健康、成熟的生态系统中,生产者、消费者和还原者相互生成,它们共同构成生物群落;作为生物群落,它们又同其赖以生存的物理环境之间进行着永无止息的物质循环和能量流动。这种循环和流动保持着动态平衡,生态系统便得以存在和发展下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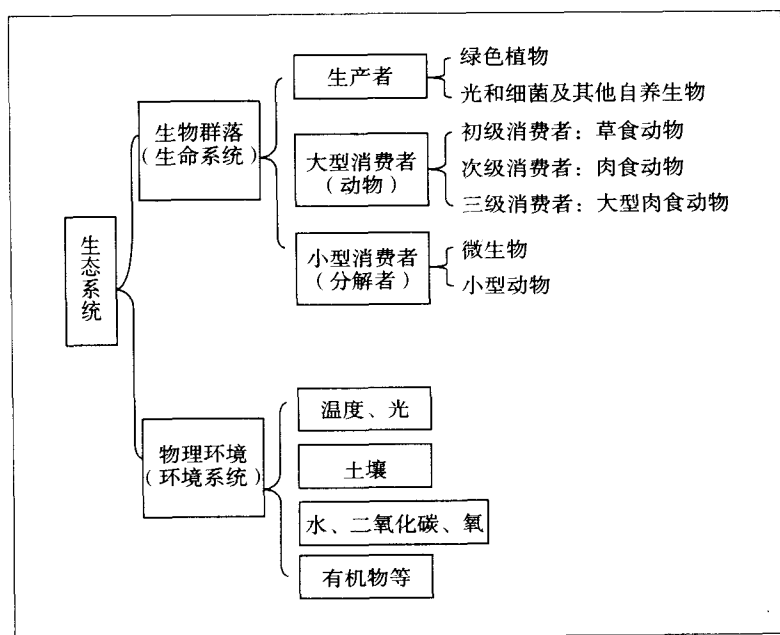


图 1-1 生态系统

6

可见,分析并刻画生态系统的原则有三:其一,按照某一特性并根据分析的需要,对纷繁复杂的生态系统要素进行科学分类,集合出若干具有共同特性的子系统,由以刻画生态系统的结构特征;其二,探寻各子系统之间的依存、制约、生成和动态平衡关系,刻画生态系统的功能特征;其三,在把握生态系统的结构特征和功能特征基础上,从总体上刻画生态系统维持、嬗变、演化的动态平衡过程。毫无疑问,我们在界说金融生态系统时,必须遵循上述原则。

参照生态学对生态系统的分析,根据自然生态系统的构造原理以及自然生态系统长期演化的结构特征和功能特征,我们可以把金融生态系统界说为由金融主体及其赖以存在和发展的金融生态环境构成,两者之间彼此依存、相互影响、共同发展的动态平衡系统。详见图 1-2。

这里的金融主体,指的是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的生产者。它既包括金融机构和金融市场这些直接提供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的主体,也包括那些以制定政策、确定规范、进行调控和实施监管为职能,从而直接影响金融机构和金融市场的运行,同时也直接影响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供

应之种类、规模、价格、质量、范围等的金融决策机构和金融监管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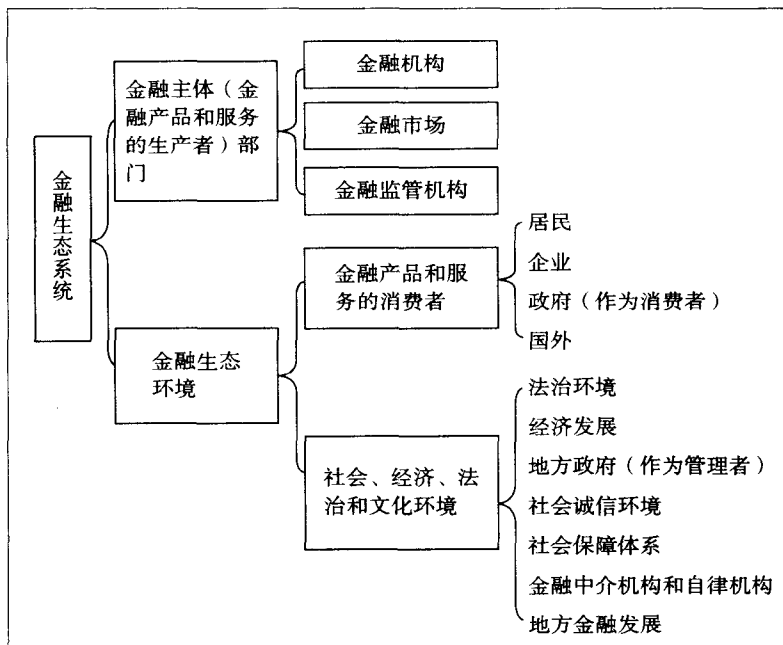


图 1-2 金融生态系统

这里的金融生态环境，则指的是由居民、企业、政府和国外等部门构成的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的消费群体，以及金融主体在其中生成、运行和发展的经济、社会、法治、文化、习俗等体制、制度和传统环境。

同自然生态系统一样，在金融生态系统中，金融主体和金融生态环境也是相互依存和彼此影响的。一方面，金融生态环境构成金融主体的服务对象和活动空间，它决定着金融主体的生存条件、健康状况、运行方式和发展方向；另一方面，金融主体则以其生产并分配信息、引导资源配置、提供管理风险之手段的强大功能，对金融生态环境的发展发挥着积极的反作用。

然而，与一般的自然生态系统不同，金融生态系统的各个要素和子系统都是由活动着的人群（居民、企业、政府、国外）或者人群活动的积淀（社会、经济、法治、文化、习俗等等）形成的。换言之，金融生态系统无所不在地带有人的印记，“人”是整个金融生态系统的核心，所以，金融生态系统又有着不同于自然生态系统的特点。



首先,人是社会的人,也就是说,人的活动天然具有“社会性”或“外在性”。因此,尽管我们可以效法自然生态系统,在概念上将金融生态系统分为金融主体和金融生态环境两大类,但是,人的经济交易和社会交往,以及在这些交易和交往过程中的“溢出”效果,却使得金融生态环境呈现出比自然生态环境复杂得多的情形。例如,在自然生态系统中,“主体”与“环境”的边界是清晰的(生命和非生命),而在金融生态系统中,人的活动既存在于提供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的金融主体之中,又存在于消费这些产品和服务的消费者之中,同时,还会强烈地影响作为金融主体活动之环境的经济制度、社会制度、法制环境、文化传统等等。因此,在金融生态体系中,金融主体和金融生态环境之间的界限常常并不十分明晰,而且,它们之间的互动关系是经常的、立体的和多样化的,从而是更为复杂的。因此,改变人,改变人的观念,改变人在其中活动的各种各样的制度,是优化金融生态体系的核心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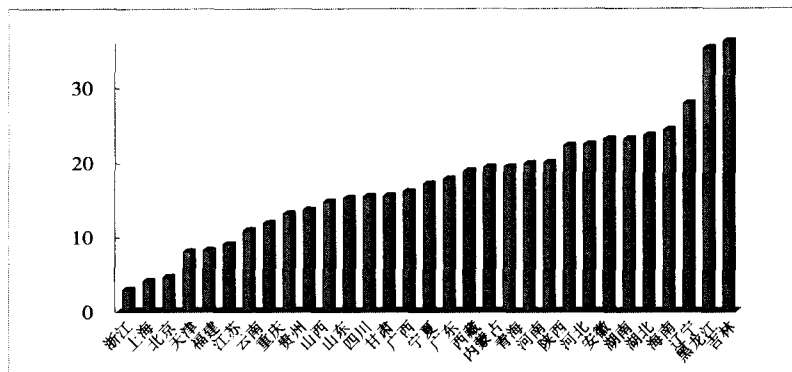
其次,由于在本源的意义上是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决定着金融业的发展,所以,在金融主体和金融生态环境之间的互动关系中,分析的重点应当置于金融生态环境对金融主体的行为及运行结果的影响方面。我们看到,不同的环境要素会对金融主体产生不同的约束并决定其选择空间,从而使得金融主体的行为出现不同的特征。良性的金融生态环境能够有效防止金融主体的机会主义行为,促使其将各种成本内在化到自己的治理结构之中。这就是一个金融运作成本低、效率高,对金融主体行为具有良好的正向激励功能和约束功能的制度结构。因此,所谓改善金融生态环境问题,说到底是要对现存制度结构的缺陷进行改造、优化,形成正向激励机制,有效地抑制和根除金融主体产生机会主义行为的基础,使之更有利于金融主体去追求降低金融运作成本和提高效率。

简言之,金融生态是一个非常重要且具有创造力的仿生学概念,它借用生态学的理论,为我们理解金融体系的运行及其同社会环境之间的相互依存、彼此影响的动态关系,提供了新的科学视角。它以比较完整且科学的分析结构告诉世人:金融体系绝非独立地创造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的系统,它的运行更广泛地还涉及其赖以活动之区域的政治、经济、文化、法治等等基本环境要素,还涉及这种环境的构成及其变化,以及它们导致的主体行为异化对整个金融生态系统造成的影响。因此,管理

金融风险，提高金融效率，应当成为一个全社会共同努力的工作；而且，从生态学的观点来看，通过完善金融生态环境来提高金融效率和管理金融风险，可能具有更为根本的意义。

三、中国的地区间差异及研究金融生态环境的立足点

从理论上说，在统一的经济体内部，不仅市场应当是统一的，而且各经济主体赖以活动的制度环境也应当没有重大差异。因此，在这样的经济体内部，因信用等级不同而出现的微观经济主体间的个体风险差异是存在的，因经济周期影响和经济结构变动而造成的产业之间的风险差异也是存在的，但在该经济体内部的各个地区之间，不应当存在比较明显的风险差异。用上一节阐述的概念来说，在统一的经济体内部的各个地区之间，不应当存在明显的金融生态环境差异。我们认为，这可能正是在世界各国的金融学研究至今很少见到关于金融生态文献的基本原因。





们看来,我国各地区之间的金融生态环境存在着巨大的差异正是其根本原因。

这种状况的存在清楚地说明,在中国,为了提高金融效率和管理金融风险,我们的视野必须延伸到地区之间的差异这个结构层面上,换言之,地区间金融生态环境的差异问题,应是我们的研究重点。

近年来,一些学者开始尝试对我国地区间金融生态环境的差异进行分析。中国人民银行行长周小川博士(2004)曾对此做过较为全面的总结。他指出,中国各地区的金融生态之所以存在差异,是因为:第一,各个地区对银行业务进行行政干预的程度不同;第二,各个地区在司法和执法方面对维护债权人权益的力度不同;第三,各个地区的商业文化有所不同;第四,权力部门(如军队武警公安部门)在各地区参与经营活动的程度不同;第五,商业银行过去实行贷款规模管理不利于资金流动。

出于不同的分析目的,国内其他学者也曾深入探讨过我国客观存在的地区间经济发展水平、财政和金融资源的差异问题。他们认为,区域经济发展以及区域间金融生态环境的显著差异是多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包括区域间地理、历史、人文传统的差异、其所拥有的客观性经济发展要素的数量和质量的差别、经济发展模式差异、市场经济发育程度差异等(魏后凯,1992,1997;林毅夫、蔡昉、李周,1998;Raiser,1999;胡鞍钢、王绍文,1999;Demurger,2001)。

问题不止于此。深入分析我国经济改革的进程便不难看到,除了上述客观原因之外,还有一些在经济改革过程中不可避免的战略性的、体制性因素等主观原因同样不可忽视。这是因为,中国经济的市场化改革在相当程度上是由政府推动、主要依靠政策规范和法令来展开的强制性制度变迁,因此,中央政府在推进改革过程中的非均衡性策略性选择,以及在体制改革过程中各级政府行为的差异,势必对各地区经济、金融、社会、法治以及其他制度环境造成不同的影响。

总之,中国的地区间发展的非均衡状态以及由此造成的金融生态环境的巨大差异,归因于多方面因素。其中,经济地理与文化差异、地区经济发展路径的差异、中央政府所主导的非均衡区域发展策略,以及现行分权体制下各级政府行为的差异等,是最主要的四项因素。

（一）经济地理与文化的差异

古语云：橘生淮南则为橘，生于淮北则为枳。可见古人早已知晓环境常常对主体活动的结果产生决定性的作用——此处从橘到枳的变化，归因于淮南与淮北的生态环境的差别。将这里阐释的自然生态的道理引申到对金融生态环境的分析之中，我们认为，经济地理与文化（历史、传统、习俗、伦理规范、道德习惯等）的差异，是造成各地金融生态环境差异的非制度因素。

研究显示，地理、历史、文化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地区制度变迁的难易程度、发展方向和变化速度。比方说，东北地区特有的“黑土意识”熏陶的富庶感，在某种程度上强化了人们的依赖心理，减损了人们创新的冲动；西北“黄土文化”粗犷的文化惯性，加重了粗放式经营倾向，而“重实轻文”的价值取向则弱化了经济发展的人文动力，如此等等。可见，地域文化结构的特殊性及其在区域之间的差异，可能对社会发展起到不同的作用。

我们不妨举几个地区的例子来做说明。

浙江省地处东部沿海，资源贫乏。1949年以来，出于战备的需要，中央基本上没有在该省发展重工业。改革开放前30年，国家在浙江的人均投资只有420元，全国最少。但是，改革开放以来，依靠企业制度创新和政府职能转换，那里的民营经济得到了蓬勃发展，使得该省国民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3.5%（周明生，2000）。在那里，只要政策有所放宽，历史传承下来的自组织机制就会有效运转，以至于浙江省在改革开放近30年来获得中央的优惠政策最少，但却实际上成为比较成功的自组织市场经济形式的试验场。尤其是在温州，早在改革开放之前就不时推出制度创新，更在改革之后形成了名闻全国的“温州模式”。深究起来，推动该地区发展的正是这些非正式制度，包括浙江历久不衰的重商文化传统。

晚清以来，苏南地区就大力发展并拥有了较发达的经济作物种植业和家庭手工业，到了20世纪二三十年代，无锡、常州、镇江等地已成为我国民族工商业的重要基地。温州地区从唐宋以来一直是我国东南部手工业、小工业名城，有着提倡“功利”、“重商”的区域文化传统，这种





“瓯越文化”有别于重义轻利、崇本抑末和重工轻农的传统儒家文化（张仁寿等，1990年）。据史书记载：早在万历、乾隆年间，温州人就“能握微资以自营殖”（万历《温州府志》卷五）、“人习机巧”、“民以力胜”（乾隆《温州府志》卷四）。从这种深厚的文化渊源中我们就不难找到温州人喜欢当小老板、搞个私企业的原因。江浙晚清文化传统中重工、重商、重教因素，与韦伯意义上的“新教伦理”非常相似，它有助于推进经济的现代化，有助于现代金融信用因素的产生。

福建是我国对外通商最早的省份之一。早在南宋和元代，泉州就成为世界上最大商港之一，并形成了著名的“海上丝绸之路”。福建独特的海洋文化孕育了独具个性的闽商阶层。闽商具有高度的外向性、广博的包容性和以朱熹“理学”为核心的企业家文化精神，致使他们把“节俭、勤劳、守信、尚义”作为其企业文化的核心。闽商受国际上商贸往来的影响，形成了“重守信诺，公平交易”的商业文化传统。应当说，正是闽商传统文化的传承和积淀，为该地区经济发展和以民间为主的信用文化建设奠定了扎实的基础。

相比起来，我国中原地区古来就人多地少、黄淮泛滥、灾害频仍、兵事连年。由此积淀下来的历史遗产，在某种程度上造成了该地区社会网络的脆弱性——在那里的社会网络中，较难形成一种作为主体行为规则的诚信规范或者规则。我们看到，举凡农民高负担问题、地方官员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以及乡镇政权危机等等，都在这一区域有较全国更为严重的表现；而“三星”、“三读”之类的集资诈骗案，以及毒米、毒油、黑心棉等恶劣的社会现象，更大多发生在这一地区。

另外，作为历史遗产，改革开放前30年传统计划经济体制在各地普及深入程度的不同，也会在各地之间造成巨大的经济与文化差异。例如，由于中西部和东北老工业基地是传统计划体制贯彻最为彻底、统治时间最长的地区，所以，迄今为止，在这些地区，我们仍然可以强烈感受到计划经济的遗迹。因此，与东部沿海地区相比，这些地区在转变经营理念、遵守市场规则、培育诚信精神、张扬创新意识，以及加强信息交流等方面均存在一定差距。这些差距，在造成该地区与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差距的同时，也造成了该地区的金融生态环境与沿海地区的差别。